



2011 年组织会议

2011 年 1 月 18 日、2 月 15 至 18 日

以及 4 月 27 日和 28 日

议程项目 3

理事会基本工作方案

经《修正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的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1975 年 8 月 8 日，纽约）**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对第四十九条第一(c)款和第二(e)款的修正提案****秘书长的说明**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 2009 年 7 月 30 日第 2009/250 号决定中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政府对经 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¹ 第四十九条第一(c)款和第二(e)的修正提案的说明(E/2009/78)，决定根据经修订的《公约》第四十七条第一项启动该条第一(b)款规定的程序，该款规定查询各缔约国是否接受所提议的修正案，并请其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关于此项提议的意见。

在 2009 年 7 月 30 日保存通知² 中，秘书长以保存人的名义向《公约》缔约方转递理事会第 2009/250 号决定。

秘书长谨向理事会转递 2011 年 1 月 31 日新加坡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普通照会(见附件)。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976 卷，第 14152 号。

² C. N. 474. 2009. TREATIES-3。



附件

2011年1月31日新加坡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处的普通照会

新加坡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秘书处致意，并谨提及2009年7月30日秘书长的通知(C. N. 474. 2009. TREATIES-3)，其中向《1961年麻醉品单一公约》(单一公约)缔约方转达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决定，即对2009年4月6日秘书长说明(C. N. 474. 2009. TREATIES-2)所述的《单一公约》修正提案启动第四十七条第一(b)款规定的程序。

新加坡对毒品采取了零容忍政策并实施了消除毒品祸害的全面国家战略，其中包括高调的公众教育活动；对吸毒者进行戒毒治疗和康复；对参与贩运毒品的罪犯执行严格的法律和实行严厉的惩罚。新加坡把《单一公约》作为国家反毒品政策的基本部分，因为除其他外它有利于通过协调和全面的行动采取防止麻醉药品滥用的有效措施。《单一公约》多管齐下的方式随着时间推移已证明行之有效，新加坡认为进行削弱其效用的修订并没有任何好处。

新加坡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特此通知联合国，新加坡政府不接受《单一公约》的修正提案。